

中山市大茅医院 2015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大茅医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负责麻风病人的康复治疗及护理，为麻风病康复者提供优质、安全的医疗服务，防治病情复发；

2、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和规定完成各项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及机构设置

中山市大茅医院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不定级别，无下设机构，单位人员编制数 8 名，其中事业编制 8 名；在职人员 8 名，离退休 11 名，临工 10 名。

第二部分 2015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根据《关于批复 2015 年度市直单位部门预算的通知》（中财预〔2015〕8 号），中山市大茅医院预算如下：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15 年度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501.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94.51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17 万元，上年结转 90.06 万元。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15 年总支出 501.5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198.3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41.761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156.549 万元。

2、项目支出 303.26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20.87 万元，其他支出 282.39 万元。

3、“三公”经费情况

2015 年“三公”经费预算 16.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

第三部分 2015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基本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三、项目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四、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5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 上海市大茅医院

单位: 元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379252.00	一、本年支出	50157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	3945100.00	(一) 一般公共服务	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二) 外交	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三) 国防	0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0	(四) 教育	0
(五) 财政专户预算	170000.00	(五) 科学技术	0
(六) 其他	0.00	(六) 文化体育与传媒	0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610.00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74190.00
		(十) 其他支出	2823900.00
本年收入合计	41151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015700.00
二、上年结转	900600.00		
收入总计	5015700.00	支出总计	5015700.00



2015 年基本支出预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医院

单位: 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其他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417610.00	417610.0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610.00	417610.0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610.00	417610.00	0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65490.00	1565490.00	0	0	0	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1565490.00	1565490.00	0	0	0	0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1565490.00	1565490.00	0	0	0	0
合 计		1983100.00	1983100.00	0	0	0	0

注: 本表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项级科目。

2015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中山市大茅医院

单位: 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其他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8700	38700	0	0	170000	0	
210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	38700	38700	0	0	0	0	
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	38700	38700	0	0	0	0	
21005	医疗保障	170000	0	0	0	170000	0	
2100509	城乡医疗救助	170000	0	0	0	170000	0	
229	其他支出	2823900	2823900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823900	2823900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64100	1964100	0	0	0	0	
229600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59800	859800	0	0	0	0	
合 计		3032600	2862600	0	0	170000	0	

注: 本表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项级科目。

2015年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山市大茅医院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其他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4174.00	854174.00	0	0	0	0
30101	基本工资	436800.00	436800.00	0	0	0	0
30102	津贴补贴	64000.00	64000.00	0	0	0	0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01944.00	101944.00	0	0	0	0
30107	绩效工资	251430.00	251430.00	0	0	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7120.00	587120.00	0	0	0	0
30201	办公费	27320.00	27320.00	0	0	0	0
30204	手续费	500.00	500.00	0	0	0	0
30205	水费	300.00	300.00	0	0	0	0
30207	邮电费	19000.00	19000.00	0	0	0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00.00	22000.00	0	0	0	0
30211	差旅费	13000.00	13000.00	0	0	0	0
30213	维修（护）费	9000.00	9000.00	0	0	0	0
30216	培训费	10000.00	10000.00	0	0	0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6000.00	106000.00	0	0	0	0
30226	劳务费	208000.00	208000.00	0	0	0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0.00	60000.00	0	0	0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00.00	25000.00	0	0	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00.00	87000.00	0	0	0	0
303	个人和家庭补助	541806.00	541806.00	0	0	0	0
30302	退休费	350390.00	350390.00	0	0	0	0
30307	医疗费	60620.00	60620.00	0	0	0	0
30309	奖励金	34400.00	34400.00	0	0	0	0
30311	住房公积金	89796.00	89796.00	0	0	0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600.00	6600.00	0	0	0	0
合计		1983100.00	1983100.00	0	0	0	0



201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山市太茅医院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上年预算数	增减变化主要原因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0	无
2、公务接待费	106000	106800	无
3、公务用车费	60000	60000	无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0	60000	无
（2）公务用车购置	0	0	无
合 计	166000	166800	

备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